



##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获得政府补贴的基本情况

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及子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至2019年6月11日期间，累计收到财政补贴共5,581,665.06元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序号	获得补贴单位	补贴金额(元)	补贴发放主体	补贴类型
1	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	1,142,700	龙口市财政局	与收益相关
2		900,000	龙口市发展和改革局	与收益相关
3	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	265.06	龙口市财政局	与收益相关
4	一点科技有限公司	2,756,700	龙口市财政局	与收益相关
5	一点科技有限公司聊城分公司	382,000	茌平县财政局	与收益相关
6	云通智安安全科技有限公司	400,000	龙口市发展和改革局	与收益相关

以上政府补贴为现金形式，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。

### 二、政府补贴的类型及其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政府补助》相关规定，上述政府补助资金与收益相关，预计将对公司2019年度损益产生正面影响，具体会计处理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6月13日